

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2月22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17年2月10日以书面、电话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黄开明先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

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的议案，并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。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。

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》，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延期认购公告》，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第二次延期认购公告》。

由于股票发行方案公告后，根据资本市场的整体环境及公司发行计划、发展战略的调整，公司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并与认购对象充分沟通后，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。

详情请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发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

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董事会提请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

